

台南市立金城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招生簡章

一、依據：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及 108 年 01 月 23 日南市教體處字第 1071466338A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讓喜愛運動的選手能繼續運動。
- (二) 讓國小培訓之選手有銜接發揮潛能之環境。
- (三) 結合各項運動專長培訓優秀人才爭取更多榮譽。
- (四) 建立輔導優秀學生運動選手升學管道。

三、招生專長項目：田徑 14 名、射箭 8 名、棒球 8 名(術科考試成績未達標準不予錄取。若某專長錄取人數未足額，得將名額調配予其他專長)。

四、招生班級：國中七年級招收 1 班。

五、報名資格：

- (一) 以設籍本市之公私立國民小學應屆畢業學生皆可。
- (二) 凡具備甄試項目專長之學生。(檢附參賽秩序冊影本核「與正本相符」章或學校教師推薦函)

六、簡章公告：自即日起公告於本校網站，或至本校學務處體育組及警衛室索取。

七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3 月 26 日中午 12:00 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八、報名地點：金城國中體育組辦理。聯絡人及電話：林巧齡老師 06-2975816-137

九、報名方式：填寫報名表逕向金城國中學務處體育組直接報名。(各校甄選時間相同，每位考生只能參加一校報名)

十、報名程序：

- (一) 填寫報名表及准考證，並繳交設籍本市具居住事實之資料影印本(如報名資格)。
- (二) 將最近三個月內所照二吋半身脫帽正面照片兩張，分貼於報名表及准考證上(照片背面寫就讀學校及姓名)。
- (三) 繳交參賽秩序冊影本或學校教師推薦函。
- (四) 領取准考證。

十一、甄試日期：108 年 3 月 27 日(星期三)(各校甄選時間相同，每位考生只能參加一校報名)

甄試時間：

13:30~14:00 報到

14:00~專長項目測驗 如考試人數過多，則延長考試時間。

十二、甄試地點：臺南市立金城國民中學

十三、測驗項目：

- (一) 專長項目：佔 100%
- (二) 國小佐證資料成績計分標準(20%)
 1. 量化計分表

備註：成績證明競賽加分辦法如下：

名次 性質	第 1 名	第 2 名	第 3 名	第 4 名	第 5 名	第 6-8 名	備註
全國性	20	18	16	14	12	10	
縣市性	9	7	6	5	3	2	

2. 限就讀本市國小期間參加該甄選項目比賽成績選最優一次採計

3. 任何競賽成績需附影印本文件並核與正本符者，才予以採計。

十四、專長項目考試內容：

(一)田徑：

1. 體能測驗：折返跑、立定跳、30 公尺。

2. 擲部選手壘球擲遠(鉛球)、短跑選手測 100 公尺、跳遠選手測急行跳遠、跳高選手實測跳高；長跑選手測 800 公尺、競走選手實測 1500 公尺。

(二)棒球：

守備(外野*5 內野*5)、固定打擊*5、棒球擲遠*3(取最優一次)、60 公尺(速度測驗)、折返跑。

(三)射箭：

引弓測驗、實射測驗、實射(15 公尺 18 支箭、10 公尺 18 支箭)。

十五、錄取名額：總錄取人數正取 30 人，備取以各核定錄取種類人數的三分之一為限。

十六、放榜日期：108 年 3 月 28 日(星期四)下午 4 時前於本校網站公告，並寄發成績通知。

十七、報到：請於 108 年 3 月 29 日(星期五)上午 8:00~上午 12:00 到本校學務處體育組，報到時攜帶成績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影本，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，遺缺依備取生成績高低依順，序遞補至 4 月 1 日(星期一)中午 12 時止。

十八、附則：體育班轉入、出辦法：

(一) 原核定體育班如有缺額時，得於寒、暑假期間辦理轉入學生作業，其轉入考試方式同招生簡章規定。

(二) 無法適應該班級體制之學生經轉介輔導室輔導後陳報市府核定，依下列規定辦理

1、屬原學區之學生，得轉出至原校普通班，惟需以 S 型或抽籤常態班方式辦理。

2、非屬原學區者，則需轉回原學區學校普通班，並需以 S 型或抽籤常態編班方式辦理。

十九、招生簡章經本校審議委員會審核後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得依實際招生情形修正之。